

臺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10樓
西北區

承辦人：陳盈岑

電話：(02)2725-6103

傳真：(02)2725-6098

電子信箱：aa-10480@mail.taipei.gov.
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府授秘文字第109301426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臺北市政府檔案管理作業要點、修正總說明、修正對照表

(13506161_1093014263_1_ATTACH1.pdf、13506161_1093014263_1_ATTACH2.
pdf、13506161_1093014263_1_ATTACH3.pdf)

主旨：修正「臺北市政府檔案管理作業要點」，並自即日起生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案業已完成本府法律事務管理系統線上填報作業，系統流水號為1100100J0001，請本府法務局刊登臺北市法規查詢系統。
- 二、檢送「臺北市政府檔案管理作業要點」、修正總說明及對照表各1份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各機關(臺北市政府秘書處、臺北市政府法務局除外)、臺北市立大學

副本：臺北市議會(含附件)、臺北市政府法務局(含附件)

